

2022 年东莞市清溪镇规划管理所
部门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东莞市清溪镇规划管理所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
-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东莞市清溪镇规划管理所 2022 年度部门 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东莞市清溪镇规划管理所 2022 年度部门 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东莞市清溪镇规划管理所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执行国家、省、市有关城市规划工作的政策、法规和决定；协助镇政府组织编制镇总体规划；组织编制控制性详细规划；做好规划编制的协调工作；承担本镇规划实施工作；协助镇政府对各项规划进行监督管理。

（二）协助业务主管部门办理不动产权属登记核准、不动产抵押按揭登记备案、商品房买卖合同登记备案、不动产转让登记的初审工作；负责辖区内不动产的档案管理工作；负责辖区内房产测绘有关业务及不动产网络系统的维护工作；承担上级交办的其他任务。

（三）承担土地收储备的事务性工作。

二、机构设置

本部门内设办公室、规划编制组、规划实施组、不动产登记中心及土地储备组。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本部门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东莞市清溪镇规划管理所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清溪镇规划管理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859.7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271.48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3.8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9.2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清溪镇规划管理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991.9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106.2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清溪镇规划管理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131.26	本年支出合计	57	1131.2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00
总计	30	1131.26	总计	60	1131.26

注：1.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 2

收入决算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清溪镇规划管理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131.26	1131.2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87	13.8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87	13.8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14	9.1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73	4.7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27	19.2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27	19.2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5.22	15.2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05	4.05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991.91	991.91	0.00	0.00	0.00	0.00	0.00

收入决算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清溪镇规划管理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131.26	1131.26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支出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54.40	254.4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254.40	254.4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466.03	466.03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466.03	466.03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71.48	271.48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271.48	271.4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6.21	106.2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6.21	106.2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4.61	24.61	0.00	0.00	0.00	0.00	0.00

收入决算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清溪镇规划管理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131.26	1131.2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81.60	81.6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清溪镇规划管理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131.26	393.75	737.51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87	13.87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87	13.87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14	9.14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73	4.73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27	19.27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27	19.27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5.22	15.22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05	4.05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991.91	254.40	737.51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支出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54.40	254.40	0.00	0.00	0.00	0.00

支出决算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清溪镇规划管理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131.26	393.75	737.51	0.00	0.00	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254.40	254.40	0.00	0.00	0.00	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466.03	0.00	466.03	0.00	0.00	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466.03	0.00	466.03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71.48	0.00	271.48	0.00	0.00	0.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271.48	0.00	271.48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6.21	106.21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6.21	106.21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4.61	24.61	0.00	0.00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81.60	81.6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清溪镇规划管理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859.7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271.48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3.87	13.87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9.27	19.27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991.91	720.43	271.48	0.00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清溪镇规划管理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 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 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06.21	106.21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 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清溪镇规划管理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 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131.26	本年支出合计	59	1131.26	859.78	271.48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 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 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 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1131.26	总计	64	1131.26	859.78	271.48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清溪镇规划管理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859.78	393.75	466.0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87	13.87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87	13.87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14	9.14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73	4.73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27	19.27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27	19.27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5.22	15.22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05	4.05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720.43	254.40	466.03
21201	城乡社区支出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54.40	254.40	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254.40	254.4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清溪镇规划管理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859.78	393.75	466.03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466.03	0.00	466.03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466.03	0.00	466.0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6.21	106.21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6.21	106.21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4.61	24.61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81.60	81.60	0.0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清溪镇规划管理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35.7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6.75
30101	基本工资	14.20	30201	办公费	9.04
30102	津贴补贴	112.89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1.57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9.62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7.52	30205	水费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14	30206	电费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74	30207	邮电费	0.87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99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05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3.23	30211	差旅费	5.35
30113	住房公积金	24.6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1.17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32.21	30214	租赁费	2.23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清溪镇规划管理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00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21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1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8.25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9.84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39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4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清溪镇规划管理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1.24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1.24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清溪镇规划管理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345.76		公用经费合计	47.99

注：无。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清溪镇规划管理所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271.48	271.48	0.00	271.48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2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299	其他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271.48	271.48	0.00	271.48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271.48	271.48	0.00	271.48	0.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0.00	271.48	271.48	0.00	271.48	0.00
21211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100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清溪镇规划管理所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271.48	271.48	0.00	271.48	0.00
22908	彩票发行销售机构业务 费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805	体育彩票销售机构的业 务费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808	彩票市场调控资金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 益金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清溪镇规划管理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0.00	0.00	0.00
2230102	“三供一业”移交补助支出	0.00	0.00	0.00
2230103	国有企业办职教幼教补助支出	0.00	0.00	0.00
2230104	国有企业办公共服务机构移交补助支出	0.00	0.00	0.00
2230105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	0.00	0.00	0.00
2230106	国有企业棚户区改造支出	0.00	0.00	0.00
2230107	国有企业改革成本支出	0.00	0.00	0.00
2230108	离休干部医药费补助支出	0.00	0.00	0.00
2230199	其他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0.00	0.00	0.00
22302	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0.00	0.00	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清溪镇规划管理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2230201	国有经济结构调整支出	0.00	0.00	0.00
2230202	公益性设施投资支出	0.00	0.00	0.00
2230203	前瞻性战略性产业发展支出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清溪镇规划管理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第三部分：东莞市清溪镇规划管理所 2022 年度部门决算 情况说明

一、2022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 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东莞市清溪镇规划管理所 2022 年度总收入 1131.26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1131.26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859.78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99.71 万元，增长 30.26%。主要变动情况：因机构合并，土地储备组并入我部门，人员数及人员经费增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71.48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65170.35 万元，下降 99.59%。主要变动情况：2022 年度镇征地拆迁补偿支出费用支出减少。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无变动情况。

4. 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无变动情况。

5. 事业收入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无变动情况。

6. 经营收入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无变动情况。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无变动情况。

8. 其他收入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无变动情况。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东莞市清溪镇规划管理所 2022 年度总支出 1131.26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1131.26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基本支出 393.75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36.24 万元，增长 10.14%，主要变动情况：因机构合并，土地储备组并入我部门，人员数及人员经费增加。

2.项目支出 737.51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65007.90 万元，下降 98.88%，，主要变动情况：2022 年度镇征地拆迁补偿支出费用支出减少。

3.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无变动情况。

4.经营支出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无变动情况。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无变动情况。

二、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东莞市清溪镇规划管理所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1131.2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859.78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99.71 万元，增长 30.26%；主要变动情况：人员及项目数量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71.48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65170.35 万元，下降 99.59%，主要变动

情况：2022 年度镇征地拆迁补偿支出费用支出减少；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无变动情况。

（二）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东莞市清溪镇规划管理所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1131.2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859.78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99.71 万元，增长 30.26%；主要变动情况：人员及项目数量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71.48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65170.35 万元，下降 99.59%，主要变动情况：2022 年度镇征地拆迁补偿支出费用支出减少；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无变动情况。

三、2022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东莞市清溪镇规划管理所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上年决算数持平，无变动情况。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2 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63.34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2.37 万元，增长 24.27%。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因机构合并，土地储备组并入我部门，人员数及人员经费增加。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2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477.24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98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475.26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477.24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98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0.41%；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0辆。

（四）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

绩效管理工作总体情况。根据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0个，二级项目9个，共涉及资金1215.70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组织对2022年度铁松友晖云石厂地块征地补偿款、山水天地度假村征地补偿款2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如有，下同），共涉及资金1845.68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绩效自评结果。我部门今年开展了11个项目绩效自评（详见清溪镇财政项目支出绩效项目自评表（2022年））。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

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财政预算绩效管理绩效自评抽查审核意见

编制单位：东莞市财政局清溪分局

项目名称	权籍调查专项
项目主管部门	东莞市清溪镇规划管理所
绩效自评组织工作审核意见	<p>1、自评资料提交情况：自评材料能及时报送；自评资料填报基本完整；能积极配合有关部门开展自评审核工作。</p> <p>2、自评结果应用情况：需加强项目的统筹规划和管理，完善项目的全生命周期，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p> <p>3、绩效信息公开情况：已在政府门户网站公开预算绩效信息。</p>
项目绩效抽查审核等次	审核等次： <input type="checkbox"/> 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抽查审核意见	<p>1、预算执行情况：</p> <p>项目预算执行情况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p> <p>项目预算执行情况一般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项目预算执行情况较差 <input type="checkbox"/></p> <p>项目预算调整过大 <input type="checkbox"/></p> <p>具体情况： 镇财政年初预算金额（100）万元，调整后预算金额（100）万元，预算调整率为（0）%，实际支出金额（70）万元，年初预算执行率为（70）%，调整后预算执行率为（70）%</p>
	<p>2、产出方面：</p> <p>项目基本完成预期产出目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项目完成大部分预期产出目标 <input type="checkbox"/></p> <p>项目完成部分预期产出目标 <input type="checkbox"/></p> <p>大部分预期产出目标未完成 <input type="checkbox"/></p> <p>具体情况： 根据自评信息显示，单位完成不动产测绘数量 848 宗数，权籍调查质量达标率 100%，完成各条地下管线普查，完成及时率 90%</p>
	<p>3、效果方面：</p> <p>项目基本实现预期效益目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项目实现大部分预期效益目标 <input type="checkbox"/></p> <p>项目实现部分预期效益目标 <input type="checkbox"/></p> <p>项目实现预期效益不明显 <input type="checkbox"/></p> <p>具体情况： 根据自评信息显示，通过对房产预测绘技术审查，统筹兼顾并合理安排设计、销售、报建等各相关环节，提高有关建设单位经营管理水平。</p>
绩效自评降档或“一票否决”情况	
加强预算绩效管理的建议	<p>（一）建议你单位做好绩效自评结果应用，针对绩效自评发现的问题提出整改措施并落实，切实改进项目绩效管理。</p> <p>（二）建议你单位按照《关于印发《清溪镇财政资金事前绩效评估管理办法》等办法的通知（清办〔2021〕19号）》做好接下来的绩效信息公开工作，将该项目具体的绩效信息（如年初批复绩效目标表、自评基础信息表、自评审核意见以及其他第三方评价结果等）公开，并附上具体网址。</p>
<p>备注：财政分局是根据预算单位提供的评价资料出具本项目审核意见，评价资料的真实性、全面性、准确性由预算单位负责。</p>	

编制日期：2023 年 8 月 30 日

清溪镇财政项目支出绩效项目自评表

(2022年度)

申报单位: 东莞市清溪镇规划管理所

日期: 2023年6月19日

基本信息	项目编码	44190022000000049540	项目名称	地下管线专项		
	本年度财政年初预算(万元)	90	本年度财政调整后预算(万元)	90	本年度使用财政资金(万元)	0
	项目负责人	殷志峰	项目经办人	黄红	经办人联系电话	87319822
	项目属性	1. 运转性支出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事业发展性支出类 其中: 专项资金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普惠性支出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一次性补助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 上级补助支出类 <input type="checkbox"/> 4. 基本建设类 其中: 在建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资产已交付使用但未办理竣工财务决算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已办理竣工财务决算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停缓建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设立依据(文件)	地下管线合同				
项目实施时间范围	项目实施开始时间: 2022年1月		项目实施完成时间: 2022年12月			

项目年度目标实施情况	完善我镇主要交通干道的地下管线普查工作, 对于我镇电网、截污管网、燃气管网、给排水管线及电信等地下管网的规划建设起到重大的技术支撑。				
------------	--	--	--	--	--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说明	评价标准	权重分数	三级指标	计划指标值(或计划水平)	实际指标值(或实际水平)	自评得分	
绩效指标	预期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或建筑规模指标)	反映总体绝对数量或规模多少的统计指标, 其数值大小一般随总体范围的大小而增减。 评价要点: 数量达标率=(数量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此项为定性指标, 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	20	专项普查活动完成率	100%	100%	10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 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1、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 2、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 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下同。	10	专项普查活动完成率	90%	90%	10
		时效指标(工期指标、形象进度指标)	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分析实际产出数和计划产出数的对比情况。 实际产出数: 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 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1、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专项普查活动完成及时率	90%	90%	10
		预算(或投资规模)控制指标	评价项目年初预算编制的科学合理性以及预算在年度执行中的约束力; 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预算的编制、执行和调整情况。 预算执行率=全年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100%	1、若预算执行率≥90%, 得30分。 2、若80%≤预算执行率<90%, 得24分。 3、若70%≤预算执行率<80%, 得18分。 4、若50%≤预算执行率<70%, 得12分。 5、若40%≤预算执行率<50%, 得6分。 6、若预算执行率<40%, 得0分。	30	预算执行率	90%	0%	0
	效果指标	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对社会、经济、生态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需与当年的绩效目标相对应, 由项目实施单位参考相关绩效指标, 根据项目预期社会效益(如低保人群就业率、交通安全提升率)、经济效益(如经营总收入增长率、产量增长率)、生态效益(如绿化面积增加率、改善生活环境程度)和可持续影响(如管理制度延续性、科研队伍稳定性)的具体情况以及行业规范、标准、规划等进行设定。	1、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20	满足地下管网规划建设需求情况	良好	良好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是否对相应方面持续产生影响; 项目所规定的目标是否可以继续; 现行管理体制能否满足长远发展需要, 运行收入与成本费用有无严重倒挂, 使运行难以继而无法长远发展。 评价要点: 项目是否能持续发挥良好的作用; 后续各项管理是否得到落实; 项目的运营维护费用是否高回收不抵支等。	1、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通过专项普查活动工作, 对地下管网的规划建设可持续利用效果	良好	良好	10	
合计				100	*	*	*	70	

佐证材料清单	2022年度工作总结及下一年工作计划
--------	--------------------

自评等次	绩效等次: <input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等级划分为四档: 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以下为差)
------	--

总结	上一年绩效自评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措施	无
	存在的问题与不足	管线普查单位工程档案归档效率仍需提高; 存在项目已出成果但未能及时支付进度款情况。
	改进的意见和建议	管线普查单位应进一步提高工作完成效率意识, 同时本单位应考虑财政资金状况, 加强沟通协调, 加快推进项目进度及支出效率。

填报人	李嘉琪	联系电话	87321922
-----	-----	------	----------

清溪镇财政项目支出绩效项目自评表

(2022年度)

申报单位：东莞市清溪镇规划管理所

日期：2023年6月19日

基本信息	项目编码	44190022000000048497	项目名称	规划专项业务		
	本年度财政年初预算 (万元)	45	本年度财政调整后预算 (万元)	45	本年度使用财政资金 (万元) 25	
	项目负责人	殷志峰	项目经办人	朱满荣	经办人联系电话 87385219	
	项目属性	1. 运转性支出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事业发展性支出类 其中：专项资金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普惠性支出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一次性补助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 上级补助支出类 <input type="checkbox"/> 4. 基本建设类 其中：在建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资产已交付使用但未办理竣工财务决算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已办理竣工财务决算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停缓建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设立依据 (文件)	项目控规调整依据文件				
项目实施时间范围	项目实施开始时间：2022年1月			项目实施完成时间：2022年12月		

项目年度目标实施情况

为配合2021年相关控规调整的开展，依照控规调整程序，需对成果材料进行指标核算，确保控规调整按时高质量完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说明	评价标准	权重分数	三级指标	计划指标值 (或计划水平)	实际指标值 (或实际水平)	自评得分
绩效指标	预期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或建筑规模指标)	反映总体绝对数量或规模多少的统计指标，其数值大小一般随总体范围的大小而增减。 评价要点： 数量达标率 = (数量实际产出数 / 计划产出数) × 100%。	此项为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含80%)、80-50% (含50%)、50-0% 合理确定分值。	20	控制性详细规划指标核算报告	100%	100%	10
		完成公示宣传项目数量 (个)	2	2		10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质量达标率 = (质量达标产出数 / 实际产出数) × 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 (本年度或项目期) 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含80%)、80-50% (含50%)、50-0% 合理确定分值。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若为正向指标 (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 (B) / 年度指标值 (A) * 该指标分值；若为反向指标 (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 (A) / 全年实际值 (B) * 该指标分值。下同。	10	达成预期指标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工期指标、形象进度指标)	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分析实际产出数和计划产出数的对比情况。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 (本年度或项目期) 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 100-80% (含80%)、80-50% (含50%)、50-0% 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 B/A 或 A/B * 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任务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
	预算 (或投资规模) 控制指标	评价项目年初预算编制的科学合理性以及预算在年度执行中的约束力；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预算的编制、执行和调整情况。 预算执行率 = 全年执行数 / 调整后预算数 * 100%	1、若预算执行率 ≥ 90%，得30分。 2、若 80% ≤ 预算执行率 < 90%，得24分。 3、若 70% ≤ 预算执行率 < 80%，得18分。 4、若 50% ≤ 预算执行率 < 70%，得12分。 5、若 40% ≤ 预算执行率 < 50%，得6分。 6、若 预算执行率 < 40%，得0分。	30	预算执行率	90%	56%	12	
	效果指标	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对社会、经济、生态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需与当年的绩效目标相对应，由项目实施单位参考相关绩效指标，根据项目预期社会效益 (如低保人群就业率、交通安全提升率)、经济效益 (如经营总收入增长率、产量增长率)、生态效益 (如绿化面积增加率、改善生活环境程度) 和可持续影响 (如管理制度延续性、科研人员队伍稳定性) 的具体情况以及行业规范、标准、规划等进行设定。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 100-80% (含80%)、80-50% (含50%)、50-0% 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 B/A 或 A/B * 该指标分值记分。	20	满足规划调整及专项规划业务需求情况	良好	良好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是否对相应方面持续产生影响；项目所规定的目标是否可以继续；现行管理体制能否满足长远发展需要，运行收入与成本费用有无严重倒挂，使运行难以持续而无法长远发展。 评价要点：项目是否能持续发挥良好的作用；后续各项管理是否得到落实；项目的运营维护费用是否高昂或不抵支等。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 100-80% (含80%)、80-50% (含50%)、50-0% 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 B/A 或 A/B * 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规划成果可持续影响	良好	良好	10
		合计			100	*	*	*	82

佐证材料清单

2022年度工作总结及下一年工作计划

自评等次

绩效等次： 优 良 中 差

(等级划分为四档：90 (含) - 100分为优、80 (含) - 90分为良、60 (含) - 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总结	上一年绩效自评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措施	无
	存在的问题与不足	无
	改进的意见和建议	无

填报人：李嘉琪 **联系电话**：87321922

清溪镇财政项目支出绩效项目自评表

(2022年度)

申报单位：东莞市清溪镇规划管理所

日期：2023年6月19日

基本信息	项目编码	44190022000000028933	项目名称	机关事业单位派遣人员经费		
	本年度财政年初预算(万元)	149.7	本年度财政调整后预算(万元)	149.7	本年度使用财政资金(万元)	140.93
	项目负责人	殷志峰	项目经办人	李嘉琪	经办人联系电话	87321922
	项目属性	1. 运转性支出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事业发展性支出类 其中：专项资金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普惠性支出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一次性补助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 上级补助支出类 <input type="checkbox"/> 4. 基本建设类 其中：在建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资产已交付使用但未办理竣工财务决算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已办理竣工财务决算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停缓建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设立依据(文件)	关于同意规划管理所增加工作人员的批复等				
项目实施时间范围	项目实施开始时间：2022年1月			项目实施完成时间：2022年12月		

项目年度目标实施情况
 聘请规划建设类人员，负责规划编制、规划实施及不动产登记业务等工作，发挥城乡规划管理专业技能，缓解人手不足问题，保障规划编制、规划实施及不动产登记等工作顺利开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说明	评价标准	权重分数	三级指标	计划指标值(或计划水平)	实际指标值(或实际水平)	自评得分
绩效指标	数量指标(或建筑规模指标)	反映总体绝对数量或规模多少的统计指标，其数值大小一般随总体范围的大小而增减。 评价要点： 数量达标率=(数量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此项为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	20	当年工作完成率	90%	95%	10
					当年工作人数(人)	15	15	10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下同。	10	工作质量达标率	90%	90%	10
	时效指标(工期指标、形象进度指标)	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分析实际产出数和计划产出数的对比情况。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资金支付进度	100%	100%	10
	预算(或投资规模)控制指标	评价项目年初预算编制的科学合理性以及预算在年度执行中的约束力；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预算的编制、执行和调整情况。 预算执行率=全年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100%	1、若预算执行率≥90%，得30分。 2、若80%≤预算执行率<90%，得24分。 3、若70%≤预算执行率<80%，得18分。 4、若50%≤预算执行率<70%，得12分。 5、若40%≤预算执行率<50%，得6分。 6、若预算执行率<40%，得0分。	30	预算执行率	90%	94%	30
效果指标	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对社会、经济、生态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需与当年的绩效目标相对应，由项目实施单位参考相关绩效指标，根据项目预期社会效益(如低保人群就业率、交通安全提升率)、经济效益(如经营总收入增长率、产量增长率)、生态效益(如绿化面积增加率、改善生活环境程度)和可持续影响(如管理制度延续性、科研队伍稳定性)的具体情况以及行业规范、标准、规划等进行设定。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20	保障规划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90%	90%	20
			提升城乡规划专业程度		90%	9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是否对相应方面持续产生影响，项目所规定的目标是否可以继续；现行管理体制能否满足长远发展需要，运行收入与成本费用有无严重倒挂，使运行难以维系而无法长远发展。 评价要点：项目是否能持续发挥良好的作用；后续各项管理是否得到落实；项目的运营维护费用是否高昂收不抵支等。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可持续影响	良好	良好	8
合计				100	*	*	*	98

佐证材料清单
 2022年度工作总结及下一年度工作计划

自评等次
 绩效等次： 优 良 中 差
 (等级划分为四档：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总结	上一年绩效自评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措施	无
	存在的问题与不足	无
	改进的意见和建议	无

填报人 李嘉琪 **联系电话** 87321922

清溪镇财政项目支出绩效项目自评表

(2022年度)

申报单位: 东莞市清溪镇规划管理所

日期: 2023年6月19日

基本信息	项目编码	44190022000000185116	项目名称	清溪镇三中片区控制性详细规划		
	本年度财政年初预算(万元)	55	本年度财政调整后预算(万元)	55	本年度使用财政资金(万元)	0
	项目负责人	殷志峰	项目经办人	朱满荣	经办人联系电话	87385219
	项目属性	1. 运转性支出类 <input type="checkbox"/> 2. 事业发展性支出类 其中: 专项资金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普惠性支出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一次性补助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 上级补助支出类 <input type="checkbox"/> 4. 基本建设类 其中: 在建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资产已交付使用但未办理竣工财务决算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已办理竣工财务决算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停缓建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设立依据(文件)	清溪镇三中片区控制性详细规划合同				
	项目实施时间范围	项目实施开始时间: 2022年1月		项目实施完成时间: 2022年12月		

项目年度目标实施情况
完成清溪镇三中片区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工作, 打造发展目标为和谐宜居的“副中心新城”、环境优美的“临山休闲地”、开放共享的“创智产业新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说明	评价标准	权重分数	三级指标	计划指标值(或计划水平)	实际指标值(或实际水平)	自评得分
绩效指标	预期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或建筑规模指标)	反映总体绝对数量或规模多少的统计指标, 其数值大小一般随总体范围的大小而增减。 评价要点: 数量达标率=(数量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此项为定性指标, 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	20	编制完成率	100%	80%	8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 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1、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 2、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 若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		10	成果质量达标率	90%	90%
		时效指标(工期指标、形象进度指标)	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分析实际产出数和计划产出数的对比情况。 实际产出数: 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 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1、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任务完成及时率	100%	80%	8
		预算(或投资规模)控制指标	评价项目年初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以及预算在年度执行中的约束力; 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预算的编制、执行和调整情况。 预算执行率=全年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100%	1、若预算执行率≥90%, 得30分。 2、若80%≤预算执行率<90%, 得24分。 3、若70%≤预算执行率<80%, 得18分。 4、若50%≤预算执行率<70%, 得12分。 5、若40%≤预算执行率<50%, 得6分。 6、若预算执行率<40%, 得0分。	30	预算执行率	90%	0%	0
		效果指标	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对社会、经济、生态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需与当年的绩效目标相对应, 由项目实施单位参考相关绩效指标, 根据项目预期社会效益(如低保人群就业率、交通安全提升率)、经济效益(如经营总收入增长率、产量增长率)、生态效益(如绿化面积增加率、改善生活环境程度)和可持续影响(如管理制度延续性、科研队伍稳定性)的具体情况以及行业规范、标准、规划等进行设定。	1、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20	满足三中片区发展需求情况	良好	良好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是否对相应方面持续产生影响; 项目所规定的目标是否可以继续; 现行管理体制能否满足长远发展需要, 运行收入与成本费用有无严重倒挂, 使运行难以以为继而无法长远发展。 评价要点: 项目是否能持续发挥良好的作用; 后续各项管理是否得到落实; 项目的运营维护费用是否高昂或不抵支等。	1、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通过控规编制工作, 对三中片区可持续发展效果	良好	良好	10	
合计					100	*	*	*	64

佐证材料清单
2022年度工作总结及下一年工作计划

自评等级
绩效等级: 优 良 中 差
(等级划分为四档: 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总结

上一年绩效自评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措施	无
存在的问题与不足	需要协调问题较多, 编制用时较长。
改进的意见和建议	增强预判项目存在问题能力, 加快推进项目进度。同时应考虑财政资金状况, 加强预算支出及时性意识, 提高支出效率。

填报人	李嘉琪	联系电话	87321922
-----	-----	------	----------

清溪镇财政项目支出绩效项目自评表

(2022年度)

申报单位：东莞市清溪镇规划管理所

日期：2023年6月19日

基本信息	项目编码		44190022000000049388		项目名称		权籍调查专项							
	本年度财政年初预算 (万元)		100		本年度财政调整后预算 (万元)		100		本年度使用财政资金 (万元)	70				
	项目负责人		殷志峰		项目经办人		李振新		经办人联系电话	87736651				
	项目属性		1. 运转性支出类 / 2. 事业发展性支出类 其中：专项资金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普惠性支出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一次性补助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 上级补助支出类 <input type="checkbox"/> 4. 基本建设类 其中：在建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资产已交付使用但未办理竣工财务决算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已办理竣工财务决算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停缓建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设立依据 (文件)		不动产权籍调查测绘合同											
项目实施时间范围		项目实施开始时间：2022年1月					项目实施完成时间：2022年12月							
项目年度目标实施情况														
对新生产的数据认真严谨地审核，录入权调数据库，确保权籍调查成果数据及信息准确无误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说明			评价标准			权重分数	三级指标	计划指标值 (或计划水平)	实际指标值 (或实际水平)	自评得分	
	预期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或建筑规模指标)	反映总体绝对数量或规模多少的统计指标，其数值大小一般随总体范围的大小而增减。 评价要点： 数量达标率= (数量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 × 100%。			此项为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含80%)、80-50% (含50%)、50-0% 合理确定分值。			20	权籍调查完成率	90%	90%	10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质量达标率= (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 × 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 (本年度或项目期) 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含80%)、80-50% (含50%)、50-0% 合理确定分值。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若为正向指标 (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 (B)/年度指标值 (A) * 该指标分值；若为反向指标 (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 (A)/全年实际值 (B) * 该指标分值。下同。			10	权籍调查质量达标率	90%	90%	10	
		时效指标 (工期指标、形象进度指标)	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分析实际产出数和计划产出数的对比情况。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 (本年度或项目期) 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 (本年度或项目期) 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 (含80%)、80-50% (含50%)、50-0% 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权籍调查完成及时率	90%	90%	10	
		预算 (或投资规模) 控制指标	评价项目年初预算编制的科学合理性以及预算在年度执行中的约束力；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预算的编制、执行和调整情况。 预算执行率=全年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100%			1、若预算执行率 ≥ 90%，得30分。 2、若80% ≤ 预算执行率 < 90%，得24分。 3、若70% ≤ 预算执行率 < 80%，得18分。 4、若50% ≤ 预算执行率 < 70%，得12分。 5、若40% ≤ 预算执行率 < 50%，得6分。 6、若预算执行率 < 40%，得0分。			30	预算执行率	90%	70%	18	
	效果指标	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对社会、经济、生态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需与当年的绩效目标相对应，由项目实施单位参考相关绩效指标，根据项目预期社会效益 (如低保人群就业率、交通安全提升率)、经济效益 (如经营总收入增长率、产量增长率)、生态效益 (如绿化面积增加率、改善生活环境程度) 和可持续影响 (如管理制度延续性、科研队伍稳定性) 的具体情况以及行业规范、标准、规划等进行设定。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 (含80%)、80-50% (含50%)、50-0% 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20	满足群众权籍调查需求情况	良好	良好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是否对相应方面持续产生影响；项目所规定的目标是否可以继续；现行管理体制能否满足长远发展需要；运行收入与成本费用有无严重倒挂，使运行难以继而为继而无法长远发展。 评价要点：项目是否能持续发挥良好的作用；后续各项管理是否得到落实；项目的运营维护费用是否高昂收不抵支等。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 (含80%)、80-50% (含50%)、50-0% 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完成权籍调查工作的可持续利用效果	良好	良好	10	
	合计									100	*	*	*	88
	佐证材料清单													
	2022年不动产权籍调查专项结算明细													
自评等次														
绩效等次： <input type="checkbox"/> 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等级划分为四档：90 (含) -100分为优、80 (含) -90分为良、60 (含) -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总结	上一年绩效自评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措施		1. 数据生产者需进一步提高效率；2. 加强学习不动产登记业务知识。											
	存在的问题与不足		数据生产者有待进一步提高效率。											
	改进的意见和建议		加强工作人员对不动产登记业务知识的学习。											
填报人		李嘉琪			联系电话			87321922						

清溪镇财政项目支出绩效项目自评表

(2022年度)

申报单位: 东莞市清溪镇规划管理所

日期: 2023年6月19日

基本信息	项目编码	44190022000000192431	项目名称	山水天度假村征地补偿款		
	本年度财政年初预算 (万元)	1272	本年度财政调整后预算 (万元)	1272	本年度使用财政资金 (万元)	271.48
	项目负责人	张志杰	项目经办人	杨浩亮	经办人联系电话	87867600
	项目属性	1. 运转性支出类 <input type="checkbox"/> 2. 事业发展性支出类 其中: 专项资金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普惠性支出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一次性补助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 上级补助支出类 <input type="checkbox"/> 4. 基本建设类 其中: 在建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资产已交付使用但未办理竣工财务决算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已办理竣工财务决算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停建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设立依据 (文件)	合同、协议、补充协议、复函				
项目实施时间范围	项目实施开始时间: 2022年1月		项目实施完成时间: 2022年12月			

项目年度目标实施情况	完成
-------------------	----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说明	评价标准	权重分数	三级指标	计划指标值 (或计划水平)	实际指标值 (或实际水平)	自评得分
绩效指标	预期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或建筑规模指标)	反映总体绝对数量或规模多少的统计指标, 其数值大小一般随总体范围的大小而增减。 评价要点: 数量达标率 = (数量实际产出数 / 计划产出数) × 100%。	此项为定性指标, 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含80%)、80-50% (含50%)、50-0% 合理确定分值。	20	办理山水天地块入库工作, 申请支付款项1272万元	100%	100%	20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质量达标率 = (质量达标产出数 / 实际产出数) × 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 一定时期 (本年度或项目期) 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1、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含80%)、80-50% (含50%)、50-0% 合理确定分值。 2、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若为正向指标 (即指标值为 ≥*) ,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 (B) / 年度指标值 (A) * 该指标分值; 若为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 (即指标值为 ≤*) ,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 (A) / 全年实际值 (B) * 该指标分值。下同。	10	完成指标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工期指标、形象进度指标)	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分析实际产出数和计划产出数的对比情况。 实际产出数: 一定时期 (本年度或项目期) 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 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 (本年度或项目期) 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1、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 (含80%)、80-50% (含50%)、50-0% 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工期指标	100%	100%	5
		预算 (或投资规模) 控制指标	评价项目年初预算编制的科学性以及预算在年度执行中的约束力; 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预算的编制、执行和调整情况。 预算执行率 = 全年执行数 / 调整后预算数 * 100%	1、若预算执行率 ≥ 90%, 得30分。 2、若80% ≤ 预算执行率 < 90%, 得24分。 3、若70% ≤ 预算执行率 < 80%, 得18分。 4、若50% ≤ 预算执行率 < 70%, 得12分。 5、若40% ≤ 预算执行率 < 50%, 得6分。 6、若预算执行率 < 40%, 得0分。	30	预算控制指标	100%	21%	0
	效果指标	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对社会、经济、生态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需与当年的绩效目标相对应, 由项目实施单位参考相关绩效指标, 根据项目预期社会效益 (如低保人群就业率、交通安全提升率)、经济效益 (如经营总收入增长率、产量增长率)、生态效益 (如绿化面积增加率、改善生活环境程度) 和可持续影响 (如管理制度延续性、科研队伍稳定性) 的具体情况 & 行业规范、标准、规划等进行设定。	1、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 (含80%)、80-50% (含50%)、50-0% 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20	社会效益	100%	10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是否对相应方面持续产生影响; 项目所规定的目标是否可以继续; 现行管理体制能否满足长远发展需要, 运行收入与成本费用有无严重倒挂, 使运行难以继而无以长远发展。 评价要点: 项目是否能持续发挥良好的作用; 后续各项管理是否得到落实; 项目的运营维护费用是否高昂收不抵支等。	1、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 (含80%)、80-50% (含50%)、50-0% 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100%	100%	10
		合计				100	*	*	*

佐证材料清单	合同、协议、补充协议、复函
---------------	---------------

自评等次	绩效等次: <input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等级划分为四档: 90 (含) -100分为优、80 (含) -90分为良、60 (含) -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	---

总结	上一年绩效自评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措施	无
	存在的问题与不足	无
	改进的意见和建议	无

填报人	杨浩亮	联系电话	87867600
------------	-----	------	----------

清溪镇财政项目支出绩效项目自评表
(2022年度)

申报单位: 东莞市清溪镇规划管理所

日期: 2023年6月19日

基本信息	项目编码	44190022000000192439	项目名称	铁松友晖云石厂地块征地补偿款		
	本年度财政年初预算(万元)	573.68	本年度财政调整后预算(万元)	573.68	本年度使用财政资金(万元)	0
	项目负责人	张志杰	项目经办人	杨浩亮	经办人联系电话	87867600
	项目属性	1. 运转性支出类 <input type="checkbox"/> 2. 事业发展性支出类 其中: 专项资金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普惠性支出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一次性补助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 上级补助支出类 <input type="checkbox"/> 4. 基本建设类 其中: 在建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资产已交付使用但未办理竣工财务决算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已办理竣工财务决算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停缓建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设立依据(文件)	关于友晖云石厂用地补偿相关事项的复函、收地协议、用地补偿协议书、铁松村原友晖云石厂地块返还村计算表				
项目实施时间范围	项目实施开始时间: 2022年1月		项目实施完成时间: 2022年12月			

项目年度目标实施情况	完成					
------------	----	--	--	--	--	--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说明	评价标准	权重分数	三级指标	计划指标值(或计划水平)	实际指标值(或实际水平)	自评得分	
绩效指标	预期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或建筑规模指标)	反映总体绝对数量或规模多少的统计指标, 其数值大小一般随总体范围的大小而增减。 评价要点: 数量达标率=(数量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此项为定性指标, 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	20	办理铁松友晖云石厂地块出让事宜	100%	100%	20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 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1、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 2、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 若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下同。	10	完成指标	100%	100%	10
		时效指标(工期指标、形象进度指标)	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分析实际产出数和计划产出数的对比情况, 实际产出数: 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 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1、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工期指标	100%	100%	5
		预算(或投资规模)控制指标	评价项目年初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以及预算在年度执行中的约束力; 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预算的编制、执行和调整情况。 预算执行率=全年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100%	1、若预算执行率≥90%, 得30分。 2、若80%≤预算执行率<90%, 得24分。 3、若70%≤预算执行率<80%, 得18分。 4、若50%≤预算执行率<70%, 得12分。 5、若40%≤预算执行率<50%, 得6分。 6、若预算执行率<40%, 得0分。	30	预算控制指标	100%	0	0
	效果指标	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对社会、经济、生态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需与当年的绩效目标相对应, 由项目实施单位参考相关绩效指标, 根据项目预期社会效益(如低保人群就业率、交通安全提升率)、经济效益(如经营总收入增长率、产量增长率)、生态效益(如绿化面积增加率、改善生活环境程度)和可持续影响(如管理制度延续性、科研人员队伍稳定性)的具体情况以及行业规范、标准、规划等进行设定。	1、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20	社会效益	100%	10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是否对相应方面持续产生影响; 项目所规定的目标是否可以继续; 现行管理体制能否满足长远发展需要, 运行收入与成本费用有无严重倒挂, 使运行难以继而无以持续发展。 评价要点: 项目是否能持续发挥良好的作用; 后续各项管理是否得到落实; 项目的运营维护费用是否高昂收不抵支等。	1、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100%	100%	10	
合计				100	*	*	*	70	

佐证材料清单	复函、收地协议、用地补偿协议书、铁松村原友晖云石厂地块返还村计算表					
--------	-----------------------------------	--	--	--	--	--

自评等次	绩效等次: <input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等级划分为四档: 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	---	--	--	--	--	--

总结	上一年绩效自评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措施	无				
	存在的问题与不足	无				
	改进的意见和建议	无				

填报人	杨浩亮	联系电话	87867600		
-----	-----	------	----------	--	--

清溪镇财政项目支出绩效项目自评表

(2022年度)

申报单位: 东莞市清溪镇规划管理所

日期: 2023年6月19日

基本信息	项目编码	44190022000000049553		项目名称	专项地块调整					
	本年度财政年初预算 (万元)	307		本年度财政调整后预算 (万元)	207	本年度使用财政资金 (万元)	1.65			
	项目负责人	殷志峰		项目经办人	朱满荣		经办人联系电话	87385219		
	项目属性	1. 运转性支出类 / 2. 事业发展性支出类 其中: 专项资金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普惠性支出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一次性补助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 上级补助支出类 <input type="checkbox"/> 4. 基本建设类 其中: 在建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资产已交付使用但未办理竣工财务决算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已办理竣工财务决算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停缓建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设立依据 (文件)	东莞市清溪镇青湖片区控制性详细规划 FT-28图则 (高中地块) 局部调整等项目合同									
项目实施时间范围	项目实施开始时间: 2022年1月				项目实施完成时间: 2022年12月					
项目年度目标实施情况	落实镇2022年重点建设项目用地性质和用地指标, 优化用地布局, 促进城市更新, 改善交通组织, 改善环境质量, 提升城市品质, 推动我镇高质量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说明	评价标准	权重分数	三级指标	计划指标值 (或计划水平)	实际指标值 (或实际水平)	自评得分	
	预期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或建筑规模指标)	反映总体绝对数量或规模多少的统计指标, 其数值大小一般随总体范围的大小而增减。 评价要点: 数量达标率= (数量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 × 100%。	此项为定性指标, 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含80%)、80-50% (含50%)、50-0% 合理确定分值。	20	开展项目数量	8	8	10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质量达标率= (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 × 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 一定时期 (本年度或项目期) 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1、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含80%)、80-50% (含50%)、50-0% 合理确定分值。 2、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若为正向指标 (即指标值为 ≥*) ,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 (B) / 年度指标值 (A) * 该指标分值; 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 (即指标值为 ≤*) ,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 (A) / 全年实际值 (B) * 该指标分值。下同。	10	控规调整完成率	90%	90%	10	
		时效指标 (工期指标、形象进度指标)	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分析实际产出数和计划产出数的对比情况。 实际产出数: 一定时期 (本年度或项目期) 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 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 (本年度或项目期) 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1、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 (含80%)、80-50% (含50%)、50-0% 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控规调整完成及时率	90%	95%	10	
		预算 (或投资规模) 控制指标	评价项目年初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以及预算在年度执行中的约束力; 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预算的编制、执行和调整情况。 预算执行率= 全年执行数 / 调整后预算数 * 100%	1、若预算执行率 ≥ 90%, 得30分。 2、若80% ≤ 预算执行率 < 90%, 得24分。 3、若70% ≤ 预算执行率 < 80%, 得18分。 4、若50% ≤ 预算执行率 < 70%, 得12分。 5、若40% ≤ 预算执行率 < 50%, 得6分。 6、若预算执行率 < 40%, 得0分。	30	预算执行率	90%	0.80%	0	
	效果指标	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对社会、经济、生态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需与当年的绩效目标相对应, 由项目实施单位参考相关绩效指标, 根据项目预期社会效益 (如低保人群就业率、交通安全提升率)、经济效益 (如经营总收入增长率、产量增长率)、生态效益 (如绿化面积增加率、改善生活环境程度) 和可持续发展影响 (如管理制度延续性、科研队伍稳定性) 的具体情况以及行业规范、标准、规划等进行设定。	1、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 (含80%)、80-50% (含50%)、50-0% 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20	通过规划调整工作, 优化用地布局效果	良好	良好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是否对相应方面持续产生影响; 项目所规定的目标是否可以继续; 现行管理体制能否满足长远发展需要, 运行收入与成本费用有无严重倒挂, 使运行难以继而为继而无法长远发展。 评价要点: 项目是否能持续发挥良好的作用; 后续各项管理是否得到落实; 项目的运营维护费用是否高昂不抵支等。	1、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 (含80%)、80-50% (含50%)、50-0% 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调整成果可持续影响	良好	良好	10	
	合计					100	*	*	*	70
	佐证材料清单	2022年度工作总结及下一年工作计划								
	自评等次	绩效等次: <input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等级划分为四档: 90 (含) -100分为优、80 (含) -90分为良、60 (含) -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总结	上一年度自评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措施	部分项目涉及问题较多, 调整用时较长。								
	存在的问题与不足	部分项目涉及问题较多, 调整用时较长; 存在项目已完成但未及时支付情况。								
	改进的意见和建议	增强预判项目存在问题能力, 加快推进项目进度。同时应考虑财政资金状况, 加强预算支出及时性意识, 提高支出效率。								
填报人	李嘉琪			联系电话			87321922			

清溪镇财政项目支出绩效项目自评表

(2022年度)

申报单位: 东莞市清溪镇规划管理所

日期: 2023年6月19日

基本信息	项目编码	44190022000000049560	项目名称	专项规划		
	本年度财政年初预算(万元)	350	本年度财政调整后预算(万元)	250	本年度使用财政资金(万元)	83.1
	项目负责人	殷志峰	项目经办人	朱满荣	经办人联系电话	87385219
	项目属性	1. 运转性支出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事业发展性支出类 其中: 专项资金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普惠性支出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一次性补助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 上级补助支出类 <input type="checkbox"/> 4. 基本建设类 其中: 在建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资产已交付使用但未办理竣工财务决算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已办理竣工财务决算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停缓建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设立依据(文件)	关于同意启动《东莞市清溪镇公交站场及停车设施实施规划》编制的复函等				
	项目实施时间范围	项目实施开始时间: 2022年1月			项目实施完成时间: 2022年12月	

项目年度目标实施情况 完成东莞市清溪镇公交站场及停车设施实施规划等专项规划, 为我镇提供强而有力的规划指引和管控约束, 保证“规划先行”的有利效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说明	评价标准	权重分数	三级指标	计划指标值(或计划水平)	实际指标值(或实际水平)	自评得分
绩效指标	数量指标(或建筑规模指标)	反映总体绝对数量或规模多少的统计指标, 其数值大小一般随总体范围的大小而增减。 评价要点: 数量达标率=(数量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此项为定性指标, 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	20	成果完成率	90%	90%	10
					开展项目数量	5	5	10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 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1、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 2、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 若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下同。	10	专项规划完成合格率	90%	90%	10
	时效指标(工期指标、形象进度指标)	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分析实际产出数和计划产出数的对比情况。 实际产出数: 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 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1、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专项规划完成及时率	90%	90%	10
	预算(或投资规模)控制指标	评价项目年初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以及预算在年度执行中的约束力; 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预算的编制、执行和调整情况。 预算执行率=全年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100%	1、若预算执行率≥90%, 得30分。 2、若80%≤预算执行率<90%, 得24分。 3、若70%≤预算执行率<80%, 得18分。 4、若50%≤预算执行率<70%, 得12分。 5、若40%≤预算执行率<50%, 得6分。 6、若预算执行率<40%, 得0分。	30	预算执行率	90%	33.24%	0
效果指标	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对社会、经济、生态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需与当年的绩效目标相对应, 由项目实施单位参考相关绩效指标, 根据项目预期社会效益(如低保人群就业率、交通安全提升率)、经济效益(如经营总收入增长率、产量增长率)、生态效益(如绿化面积增加率、改善生活环境程度)和可持续影响(如管理制度延续性、科研队伍稳定性)的具体情况以及行业规范、标准、规划等进行设定。	1、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20	通过完成专项规划编制工作, 为我镇提供规划指引和管控约束效果	良好	良好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是否对相应方面持续产生影响; 项目所规定的目标是否可以继续; 现行管理体制能否满足长远发展需求, 运行收入与成本费用有无严重倒挂, 使运行难以以为继而无法长远发展。 评价要点: 项目是否能持续发挥良好的作用; 后续各项管理是否得到落实; 项目的运营维护费用是否高昂收不抵支等。	1、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成果可持续影响	良好	良好	10
合计				100	*	*	*	70

佐证材料清单 2022年度工作总结及下一年工作计划

自评等次 绩效等次: 优 良 中 差
(等级划分为四档: 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总结

上一年绩效自评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措施: 无

存在的问题与不足: 部分项目涉及问题较多, 专项编制用时长; 存在项目已完成但未及时支付情况。

改进的意见和建议: 增强预判项目存在问题能力, 加快推进项目进度。同时应考虑财政资金状况, 加强预算支出及时性意识, 提高支出效率。

填报人 李嘉琪 **联系电话** 87321922

清溪镇财政项目支出绩效项目自评表

(2022年度)

申报单位：东莞市清溪镇规划管理所

日期：2023年6月19日

基本信息	项目编码	44190022000000051047	项目名称	资源收储前期费用					
	本年度财政年初预算(万元)	300	本年度财政调整后预算(万元)	300	本年度使用财政资金(万元)	145.35			
	项目负责人	张志杰	项目经办人	杨浩亮	经办人联系电话	87867600			
	项目属性	1. 运转性支出类 2. 事业发展性支出类 其中：专项资金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普惠性支出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一次性补助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 上级补助支出类 <input type="checkbox"/> 4. 基本建设类 其中：在建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资产已交付使用但未办理竣工财务决算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已办理竣工财务决算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缓建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设立依据(文件)	根据镇政府工作部署，经与多个部门共同努力，开展5宗共260000平方米土地出让前期工作，包括1宗48000平方米和1宗66000平方米工业用地、1宗96000平方米、1宗15000平方米和1宗34000平方米居住用地。完成市下达的收储任务306亩，完成率95%；委托第三方资质公司完成储备土地价值评估、土壤污染识别及镇属统筹土地的围蔽、清表等工程。							
	项目实施时间范围	项目实施开始时间：2022年1月		项目实施完成时间：2022年12月					
项目年度目标实施情况	根据镇委镇政府工作安排，按照年度储备土地供应计划和收储计划实施土地开发前期工作，联合相关部门完成经营性土地的出让等工作，增加我镇土地出让收入。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说明	评价标准	权重分数	三级指标	计划指标值(或计划水平)	实际指标值(或实际水平)	自评得分
	预期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或建筑规模指标)	反映总体绝对数量或规模多少的统计指标，其数值大小一般随总体范围的大小而增减。 评价要点： 数量达标率=(数量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此项为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	20	完成土地出库出让114000平方米，完成收储土地306亩，开展储备土地评估等工作。	5宗地	2宗地	10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下同。	10	项目完成指标	100%	100%	10
		时效指标(工期指标、形象进度指标)	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分析实际产出数和计划产出数的对比情况。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工期指标	100%	100%	4.5
		预算(或投资规模)控制指标	评价项目年初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以及预算在年度执行中的约束力；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预算的编制、执行和调整情况。 预算执行率=全年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100%	1、若预算执行率≥90%，得30分。 2、若80%≤预算执行率<90%，得24分。 3、若70%≤预算执行率<80%，得18分。 4、若50%≤预算执行率<70%，得12分。 5、若40%≤预算执行率<50%，得6分。 6、若预算执行率<40%，得0分。	30	预算指标	100%	48%	6
	效果指标	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对社会、经济、生态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需与当年的绩效目标相对应，由项目实施单位参考相关绩效指标，根据项目预期社会效益(如低保人群就业率、交通安全提升率)、经济效益(如经营总收入增长率、产量增长率)、生态效益(如绿化面积增加率、改善生活环境程度)和可持续影响(如管理制度延续性、科研队伍稳定性)的具体情况以及行业规范、标准、规划等进行设定。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20	社会效益	100%	10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是否对相应方面持续产生影响；项目所规定的目标是否可以继续；现行管理体制能否满足长远发展需要，运行收入与成本费用有无严重倒挂，使运行难以以为继而无法长远发展。 评价要点：项目是否能持续发挥良好的作用；后续各项管理是否得到落实；项目的运营维护费用是否高昂或不抵支等。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100%	100%	10
		合计				100	*	*	*
	佐证材料清单	收储任务进度、合同等							
	自评等次	绩效等次： <input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等级划分为四档：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总结	上一年度绩效自评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措施	无							
	存在的问题与不足	无							
	改进的意见和建议	无							
填报人	杨浩亮		联系电话		87867600				

清溪镇财政项目支出绩效项目自评表

(2022年度)

申报单位: 东莞市清溪镇规划管理所

日期: 2023年6月19日

基本信息	项目编码		44190022000000048508		项目名称		不动产档案专项						
	本年度财政年初预算 (万元)		19		本年度财政调整后预算 (万元)		19		本年度使用财政资金 (万元)	0			
	项目负责人		殷志峰		项目经办人		徐俊平		经办人联系电话	87736651			
	项目属性		1. 运转性支出类 / 2. 事业发展性支出类 其中: 专项资金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普惠性支出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一次性补助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 上级补助支出类 <input type="checkbox"/> 4. 基本建设类 其中: 在建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资产已交付使用但未办理竣工财务决算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已办理竣工财务决算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停缓建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设立依据 (文件)		关于不动产档案扫描及无纸化办案实行劳务外包的通知等										
项目实施时间范围		项目实施开始时间: 2022年1月					项目实施完成时间: 2022年12月						
项目年度目标实施情况													
对2022年产生的镇不动产档案进行: 档案接收、档案排序、档案打码、档案著录、档案扫描、图像处理、封皮目录打印、档案装订、档案质检和档案数字化成果挂接至市不动产登记中心档案系统的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说明			评价标准		权重分数	三级指标	计划指标值 (或计划水平)	实际指标值 (或实际水平)	自评得分	
	预期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或建筑规模指标)	反映总体绝对数量或规模多少的统计指标, 其数值大小一般随总体范围的大小而增减。 评价要点: 数量达标率 = (数量实际产出数 / 计划产出数) × 100%。			此项为定性指标, 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含80%)、80-50% (含50%)、50-0% 合理确定分值。		20	档案整理及数字化	90%	90%	10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质量达标率 = (质量达标产出数 / 实际产出数) × 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 一定时期 (本年度或项目期) 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1、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含80%)、80-50% (含50%)、50-0% 合理确定分值。 2、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若为正向指标 (即指标值为 ≥*) ,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 (B) / 年度指标值 (A) * 该指标分值; 若为反向指标 (即指标值为 ≤*) ,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 (A) / 全年实际值 (B) * 该指标分值。下同。		10	档案数字化质量达标率	90%	90%	10	
		时效指标 (工期指标、形象进度指标)	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分析实际产出数和计划产出数的对比情况。 实际产出数: 一定时期 (本年度或项目期) 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 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 (本年度或项目期) 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1、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 (含80%)、80-50% (含50%)、50-0% 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服务完成及时率	90%	90%	10	
		预算 (或投资规模) 控制指标	评价项目年初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以及预算在年度执行中的约束力; 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预算的编制、执行和调整情况。 预算执行率 = 全年执行数 / 调整后预算数 * 100%			1、若预算执行率 ≥ 90%, 得30分。 2、若80% ≤ 预算执行率 < 90%, 得24分。 3、若70% ≤ 预算执行率 < 80%, 得18分。 4、若50% ≤ 预算执行率 < 70%, 得12分。 5、若40% ≤ 预算执行率 < 50%, 得6分。 6、若预算执行率 < 40%, 得0分。		30	预算执行率	90%	0%	0	
	效果指标	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对社会、经济、生态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需与当年的绩效目标相对应, 由项目实施单位参考相关绩效指标, 根据项目预期社会效益 (如低保人群就业率、交通安全提升率)、经济效益 (如经营总收入增长率、产量增长率)、生态效益 (如绿化面积增加率、改善生活环境程度) 和可持续影响 (如管理制度延续性、科研队伍稳定性) 的具体情况以及行业规范、标准、规划等进行设定。			1、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 (含80%)、80-50% (含50%)、50-0% 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20	通过档案保护工作, 对提高社会综合效益的作用	良好	良好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是否对相应方面持续产生影响; 项目所规定的目标是否可以继续; 现行管理体制能否满足长远发展需要; 运行收入与成本费用有无严重倒挂, 使运行难以以为继而无法正常发展。 评价要点: 项目是否能持续发挥良好的作用; 后续各项管理是否得到落实; 项目的运营维护费用是否高昂收不抵支等。			1、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 (含80%)、80-50% (含50%)、50-0% 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对档案可持续利用效果	良好	良好	10	
	合计								100	*	*	*	70
	佐证材料清单												
	2022年完成档案成果												
自评等次													
绩效等次: <input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等级划分为四档: 90 (含) -100分为优、80 (含) -90分为良、60 (含) -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总结	上一年绩效自评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措施		无										
	存在的问题与不足		存在工作已完成但未能及时支付进度款情况。										
	改进的意见和建议		应考虑财政资金状况, 加强预算支出及时性意识, 提高支出效率。										
填报人		李嘉琪			联系电话			87321922					